**经济学院学生突发公共事件综合应急预案**

为确保学生在校的人身安全，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做好应急处理工作，将安全事件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学生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山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青岛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中国海洋大学突发公共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预案。

1 组织指挥机制

1.1 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在校党委统一组织领导下，成立经济学院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总负责人：王继贵

副负责人：李颖

小组成员：蓝雷波、陈昌昀、宋平平

1.2 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1.2.1 活动前周密筹划，详细制定方案，尽量充分考虑活动过程中的安全因素，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准备。

1.2.2 做好学生活动事前安全教育工作；准备所需常备药品。

1.2.3 突发事件时，领导小组要在最短的时间采取相应措施。

1.2.4 突发事件后，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并作好各项善后工作。

2 分类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2.1日常安全教育宣传

2.1.1特殊时间节点，通过新生入学教育、就业指导安全教育、班会、团会、社团例会等相关会议召开相关安全教育。要教育广大学生牢固树立“防范为先、安全第一”的思想，增强安全意识，提高避险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尤其是水电安全、饮食安全。勿信推销推介、外出打工要通过有关部门签订合法劳务合同，以免上当受骗，女生要特别注意人身安全等安全教育宣传。

2.1.2完善组织架构，为安全教育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本科生层面，实行辅导员联系年级制度、辅导员与年级各班干部建立飞信群、班级实行宿舍信息员制度，形成“辅导员-年级-班级-宿舍长-宿舍”管理体制与反馈机制，畅通班级联络渠道，保证安全教育与突发公共事件的应对等工作有序开展。研究生层面，学院信息员与学校信息员人员并轨，选拔建立出工作得力、认真负责的信息员队伍，建立以党支部委员会为核心的班级管理体制，充分发挥宿舍作用，以班级内不同专业宿舍的融合实现班级的融合。

2.1.3严格大型集会活动报批制度与保险先行制度。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安全工作,确保大型活动的安全性，切实保障广大同学的生命安全,学院严格要求相关集体的大型集会活动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毕报批手续。社会实践、参加公益活动、义务劳动、参观访问等外出活动要制定有周密的计划和安全措施，必须由班主任或者辅导员带队。学院要求组织者时刻关注天气等情况，学院也会根据相关要求对外出活动提出天气气候等预警。同时，为了确保外出活动学生的安全，学院要求参与到外出活动的同学购买保险。

2.2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2.2.1突发情况分类

**自然及事故灾害类：**因台风、洪水、雷电等气象灾害原因致使校舍设施损毁，造成财产损失、人员伤亡；因地震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生态环境的损害，以及由地震带来的火灾、水灾、滑坡和泥石流等次生灾害；火灾、公共设施事故、建筑物倒塌事故、大型实践活动事故、煤气中毒事故等造成公共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

**校园安全事件：**涉校安全事件、针对师生的各类恐怖袭击事件、涉外事件和群体性事件等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

**公共卫生类：**突发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造成人员伤亡等。

**学生活动类：**交通事故、饮食卫生、人身意外伤害、传染疾病、踩踏事故、治安案件等情形。

2.2.2预防措施

①学院辅导员手机24小时畅通，突发事故一旦发生，辅导员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辅导员经常性地走访宿舍，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②敏感时期、大型活动和节假日期间，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做好相关预防措施。

③加强对学生的法制和安全教育，增强其法制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对学生开展日常自然灾害安全教育，引导学生不乱拉临时线路，不违章使用电器，不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在新生入学教育时，开展火灾自救、恶劣天气自救逃生知识演习活动。

④室内学生活动前，派专人查看活动场所，实地察看活动现场排除安全隐患。活动开始前播报紧急疏散的预通知。室外活动前，做好安全教育，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使他们牢固树立集体主义观念，培养他们守纪律、讲秩序的良好习惯。安全工作重在教育，重在防范。

⑤定期开展卫生与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对学院有心理问题学生的监控。

2.2.3报告程序

①一旦发生意外伤害事故，事故现场主要负责人立即向总负责人汇报，总负责人应根据事故程度立即汇报学校。总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组织抢救工作。

②领导小组必须在1小时内撰写事故书面报告。报告内容：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人数、事故的简要经过、事故发生的原因、事故发生后所采取的措施。

③事故补报：根据事故现场情况发生变化时由领导小组及时向上级部门进行补报。

2.2.4应急处理

①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发布紧急撤离、集中的命令，利用电话、短信、飞信、微信等多渠道进行反复通知。

②立即停止学生活动，所有在场老师参加救援和疏导。辅导员立即前往宿舍楼等学生活动集中地点，检查通道是否畅通，确认没有学生时最后一个撤离，应按照消防演练逃生的路线有组织、迅速地疏散学生，地震、火灾等其他灾害发生时，如安全通道被破坏无法安全撤离时，要稳定学生情绪，并引导学生转移到相对安全区等待救援。

③发生火灾等情况时，发现者除拨打电话119、120、110外，迅速报告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应立即指挥工作人员采取关闭电源等措施，并报告学校领导。

④根据事件类型，落实各项防治措施：

传染病：根据疫情情况，对特定场所进行消毒，通风换气；联系家长；采取相关隔离措施。

食物中毒：立即将发病师生送往医院；第一时间联系学生家长并协助医疗机构救治病人。

心理疾病：联系心理咨询中心老师进行介入；及时与家长联系沟通；安排干部或者党员同学进行监督，辅导员老师不定期约谈。

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突发事件：及时将受害人送医院接受救治；迅速报告学校有关部门，请求查明事件原因。